

## 新舊香港大會堂

舊香港大會堂於1869年建成，一直運作至1933年才拆卸，是一座華麗文藝復興式建築。香港第一間大會堂於1867年由市民集資興建，及至1869年11月2日由當時訪港的愛丁堡公爵艾爾弗雷德王子主持揭幕儀式。

這座兩層高的歐洲傳統柱廊及拱門式建築物，巍峨古典，內設劇院、圖書館、博物館及集會廳，是本港外籍人士及上流社會的文化中心。

1933年，大會堂西面的一部分因成危樓，由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收購興建新總行而拆卸，其餘部分亦於1947年全部拆去，原址稍後興建了中國銀行大廈。



新大會堂由英國建築師羅納德·菲利浦及艾倫·菲奇於1956年設計，自50年代後期開始動工興建，選址於中環愛丁堡廣場的臨海填海地上，佔地一萬一千平方米，由兩座獨立的建築物(低座及高座)及一個紀念花園組成。當時的港督柏立基爵士在1960年2月25日主持了新大會堂的奠基儀式，並於1962年3月2日為耗資二千萬港元的香港大會堂揭幕。

香港大會堂始建之初，便已肩負起溝通中西藝術、扶助本港文化事業的重任。於是在大會堂高低座分別備有不同設施，滿足市民不同的文化需求。大會堂高座設有首間公共圖書館和美術博物館，免費開放予市民使用。另外大會堂也設有音樂廳、劇院及展覽廳等，供市民租用，以便舉行音樂會、中國戲曲、話劇、舞蹈、電影欣賞及展覽會等文化活動。凡此，皆令「大會堂」一詞等同於政府發展本地文化事業的承擔。

大會堂的建築風格屬包浩斯式，於六、七十年代乃中環少數的高樓之一，並成為中環沿岸的地標。至於大會堂紀念花園內的神龕，則載有二次大戰的一場苦難記憶。紀念花園旁的婚姻註冊處，卻又見證著數以十萬計的本港家庭的建立，幸福與苦難彼此相依，提醒著市民憶苦思甜。